

三明市沙县区夏茂镇人民政府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要求编制。主要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部分。本年度报告统计时间从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止，报告电子版可以在三明市沙县区政府门户网站夏茂镇政府信息公开专栏查看。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联系夏茂镇党政办公室（地址：沙县区夏茂镇中山路290号；邮编：365052；联系电话：0598-5504017；传真：0598-5504017）。

一、总体情况

2023年，我镇按照区委、区政府部署，认真贯彻《条例》各项要求，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规范、有序、稳妥发展。

（一）政府信息公开基本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

本年度累计主动公开政府信息61条，全文电子化率达100%。其中，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其中包括机构职能类信息30条，政策、规范性文件类信息1条，规划计划类信息8条，行政许可类信息0条，重大建设项目信息1条，为民办实事类信息1条，民政扶贫

救灾社会社保就业类信息 3 条，国土资源城乡建设环保能源类信息 9 条，科教文体卫生类信息 2 条，安全生产、应急管理类信息 6 条，其他类信息 1 条。

2.依申请公开情况

进一步拓宽政务公开渠道，持续推进基层线下政务公开专区标准化规范化工作，为申请人提供线上、线下依申请公开服务，做好依申请公开接收、登记、办理、调查、答复等各个环节工作，明确负责人员，完善申请程序，做到依法有据、严谨规范、慎重稳妥。本年度收到网络申请政府信息公开 0 件，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件。

3.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严格按照文件公开属性审查制度草拟公文并明确公开属性，由专人集中统一对外发布并动态更新，同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公开统计报送工作，按时将公开政府文件送至区档案馆和区图书馆存档查阅，进一步加强政府信息资源的规范性、标准化管理。

4.信息平台建设情况

依托三明市沙县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对政府信息做到全文电子化公开，依托线下政务公开专区、宣传栏落实纸质化公开，依托区档案馆及区图书馆查供社会公众查阅所有公开文件纸质文件，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规范、畅通。

5.监督保障情况

按照“谁主管谁公开、谁公开谁审查、谁审查谁负责”的原则，建立上网信息保密审批领导责任制，做到“未经审查不得公开”，

对上网信息坚持实行由分管领导审核批准，再由党政办统一把关上网发布，有效防范涉密信息的泄露。加强督查指导，研究解决信息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同时，实行政府信息公开举报办理工作制度，进一步畅通群众监督渠道，自觉主动接受社会评议，并加强督查指导，研究解决信息公开工作中出现的问题。

(二)2023年政务公开主要工作落实情况

我镇结合《条例》要求，规范政务公开内容，创新政务公开形式，突出政务公开重点，提高政务公开水平，不断深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

1.组织管理有“高度”，进一步健全政务公开组织体系。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按照“党委统一领导、政府主抓、纪检监察监督协调、党政办组织实施”的原则。明确定义分管领导，细化工作职责，形成分管领导牵头，各职能部门各司其职的机制。形成了规定时限内上传报送，经办公室审核后发布的流程。此外，在考虑实施效果的基础上，对政务公开的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发布协调、保密审查等制度进行了进一步的修订和完善，以确保相关制度的良好运行。强调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严格规范，要求进一步提高办事效率和公开质量，致力于建设一个高要求、高质量、高标准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同时，根据镇内人事变动及时准确调整领导小组成员，加强了对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有效保障了政务公开工作的顺利进行。

2.制度落实有“精度”，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有章可循。完善更新镇信息公开保密审查制度，全面梳理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本级

栏目以及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的专题栏目的标准规范清单。明确定义了标准指引，并严格按照规范要求编制、公布并及时更新了《沙县区夏茂镇信息公开指南》等相关内容。通过从具体制度上规范政府信息的公开质量、范围、时限和责任，有效维护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秩序。2023年度，我镇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接到举报、投诉、申请行政复议或提起行政诉讼等事件。同时，严格按照全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依法依规做好《三明市沙县区夏茂镇人民政府2023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编制发布工作。

3.为民服务有“温度”，更好扎实践行基层为民宗旨。我镇将涉及关键领域、关键环节、社会关注、与群众利益有密切联系的重要事项紧紧抓牢，围绕落实群众的知情权、决策权、参与权、监督权等方面，从内容和公开形式上重点进行调整，达到群众直观、便捷，程序合法简洁的目的，为群众提供“一站式”、“全方位”的服务，进一步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服务质量。在便民服务大厅布置信息查询区、依申请公开受理区、服务咨询区、政策解读咨询区等，统一摆放政府工作报告、政策文件、政务公开事项清单、办事服务指南、事项公开申请表等纸质文件，供群众自主查阅使用。在全面深入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方面奠定坚实基础的同时，充分发挥宣传栏、电子屏、横幅等传统和新型媒介的作用，不断创新公开载体，扩大公开覆盖面，致力于提升服务水平，并自觉接受群众监督。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1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2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3年，夏茂镇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信息发布质量不够高。对于政务公开信息要素把握不全面，有时不能完整、及时、准确公开信息。公开的深度和广度需要进一步拓展深化。二是信息体现形式过于单一，主要为文字形式，缺少图片、视频等群众喜闻乐见的展现形式。三是监督机制还有待于进一步健全、监督力度还有待进一步加强。监督被动接受上级检查的多，自觉进行自查和抽查的少。在接下来的工作中，我们将继续完善政务公开制度，提高信息发布的质量和水平，丰富信息展现形式，强化监督机制，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

作中，夏茂镇将继续落实好区委、区政府关于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坚持以问题为导向，举一反三、立行立改。一是严格执行部署，贯彻落实上级工作部署，进一步加大政府信息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服务作用，积极做好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确保公开数量，稳步提高公开质量，打通政府联系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破解“信息孤岛”。重视群众的反馈，吸纳合理意见，将群众的意见融入信息公开的工作中来。二是加强培训教育，加强对相关科室人员培训，使其掌握相关的法律法规和办事流程，能够更好的按分工提供专业化、高质量的信息初稿，形成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深入开展的整体合力，努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水平，扩宽政务公开的展现形式，助力我镇政府公开工作提质增效。三是规范公开流程，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使信息公开工作更具有操作性。同时加强对公开信息的保密审查工作，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实行首问责任制，坚决杜绝推诿敷衍行为。做到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责任到人。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年度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